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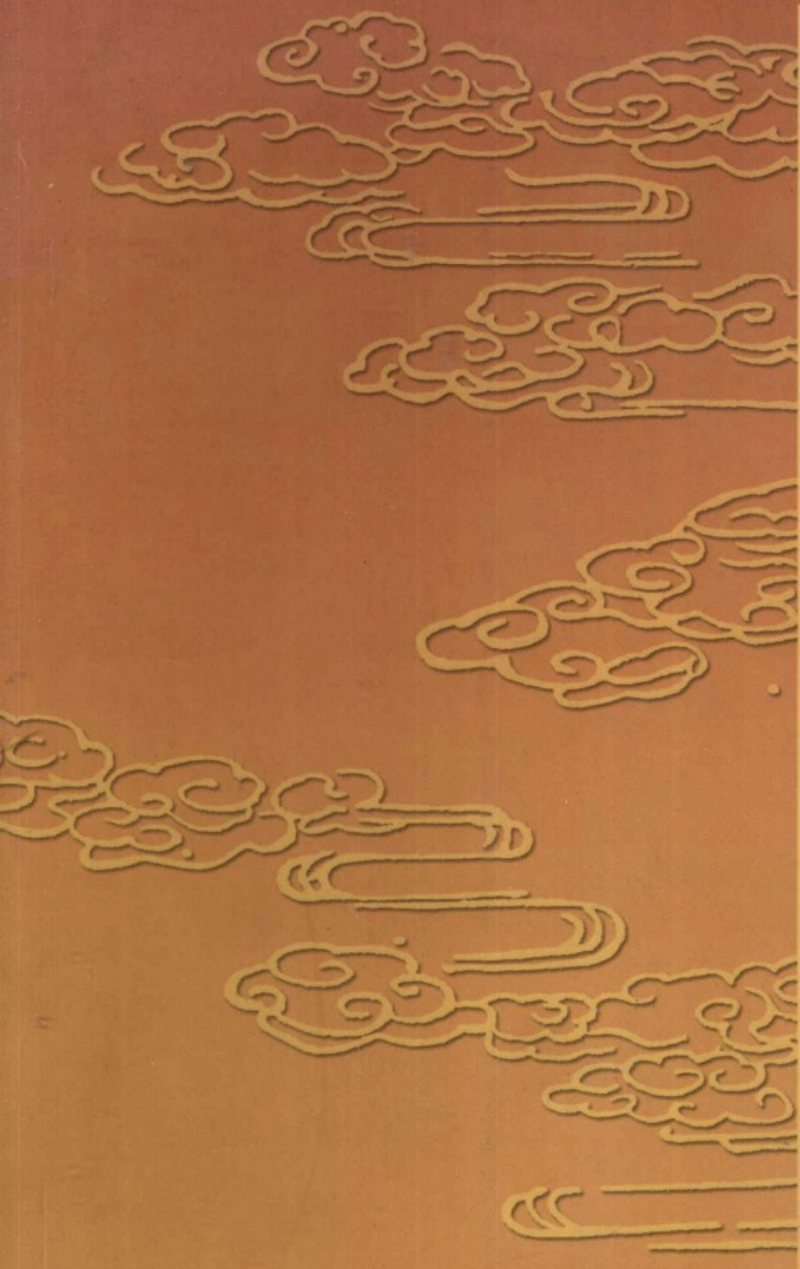
厦门市佛教协会 编

# 厦門佛教誌



door 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廈門大學出版社





# 廈門佛教誌

責任編輯

徐長春

封面題簽

謝澄光

裝幀設計

夏林



厦门市佛教协会 编

# 廈門佛教誌



廈門大學出版社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厦门佛教志/厦门市佛教协会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6  
ISBN 7-5615-2560-5

I. 厦… II. 厦… III. 佛教史-厦门市 IV. B94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5611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http://www.xmupress.com>

[xmup@public.xm.fj.cn](mailto:xmup@public.xm.fj.cn)

厦门昕嘉莹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6年5月第1版 2006年5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36.75 插页:18 字数:908千字

平装:98.00元

定价: 精装:13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 《厦门佛教志》编委会

顾    问：陈建德  陈富第  蔡永华  
主    任：释圣辉  
副 主 任：苏人登  释定恒  释则悟  
常 务 编 委：释诚信  释法源  
编    委：释界象  释了法  释慧然  释圆智  
          释法云  释理文  释能元  释开敏  
          释安景  郑子兴  曾全民

## 《厦门佛教志》编写组

组长兼主笔：郑梦星  
副 主 笔：杨清江  
审    校：高令印  丛云飞  
助    编：释果宁  李文睿  张明家  
资 料 员：叶大椿  蔡美丽  释演启  沈镇川



# 序一

国之有史，方之有志，族之有谱，是为中华历史文化传统的三大典籍。地方志书以其“横排门类、纵写历史”的独特体例，全面志载一个地区的人文、地理、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等诸领域历史发展的过去和现在，因而有“存史、教育、资政”三大功能，受到历代文史学者和地方主政官员的重视，并将能参与“盛世修志”的胜缘视为时代历史赋予的光荣使命。

20世纪80年代以来，全国兴起一片“盛世修志”的热潮，各省、市、县地方政府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纷纷建立领导编纂地方志书的专设机构。厦门市受命建立地方志编委办公室后，即要求市属各部门组织专职编写人员，负责按新编地方志书体例编纂部门分志或专业志。市佛教协会在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统一领导下，也相应聘请专职人员负责编修《厦门佛教志》（以下简称《志》）。

《志》书的编纂，从总体构思编排门类纲目，至按图索骥全面蒐集有关资料，并参照了大量翔实可靠的历史资料，如实志述佛教在厦门地区传播的历史发展全过程。

厦门地区佛教，始兴于后唐五代，1000多年以来，历经了四次较大起落的兴衰变革。《志》书在编纂这些兴衰史时，将之与社会历史时代客观存在的相关关系相对应，首先确切地论证了佛教事业的兴衰与社会历史的经济基础和政治意识形态，存在着互为因果的辩证关系；从佛教徒自身，在因应社会历史发展时所持的态度与作为，为后人提供了深刻的历史经验教训；此外，《志》书还辑录了大量有关的诗、词、楹联、碑文、题刻以至文牒等历史文献，以供后人参考采用。如是等等，大大提高《志》书在“存史、教育、资政”方面作用与意义。

按现代新编《志》书体例，编纂如是门类齐全、内容丰富、篇幅浩繁的地方佛教专业志书，对厦门佛教来说，应是历史的首创，在全省以至全国也应是少有的大胆创新。佛教专业志的编写更有其特殊性，与世志多少有差异之处。惟其是大胆的创新，又有其特殊性，故存在的不足或错误，自当不少，为此要求缙素各界有识之士，多多提供修改意见，冀使再版时，得以修正提高。是以为序。

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  
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释圣辉谨识  
厦门市佛教协会会长



## 序二

日前，到泉州开元寺参观，寺内的一棵菩提树，给了我深刻的印象。它雄健高大，枝繁叶茂，盘根虬劲，胸径过抱。虽仅 50 春秋，却似有几百年的岁月沉积。由它，我想到了南普陀寺，想到了在许多寺庙中见到的菩提树。它们和大榕树、相思树、凤凰木，和岭南的翠柏，和中原的苍松，和谐共生，各展风采的画面，在我的心头浮现。这种被佛教徒视为圣树的菩提树，正如它象征的佛教，在告诉我们这样一个真理：自身顽强的适应能力，与周边群体的和谐包容，是每一个体生存和传续的真谛。

佛教，自东汉传入，不论是骑着白象，或是乘着白马，作为外来宗教，它的落地生根就得益于与本土的中华文化交相融合，交相辉映。可以说，佛教文化因中华文化而绚烂，中华文化因佛教文化而多彩。

当我们展开《厦门佛教志》，在检索中华文脉和佛法哲理的时候，我们也会同时看到，佛教，在这片古称嘉禾屿，又被叫作鹭岛的土地上，循着同一个规律留下了相似的历史遗迹。它在嘉禾滋养和白鹭牵思的农耕文化中生根，在迎送天风和搏击海涛的期许中发展，在商贾云集和帆樯辐辏的通商口岸的变迁中演绎着兴衰……

欣逢盛世，国家富强，社会安定，宗教祥和。1993 年，厦门市佛教协会组织编撰《厦门佛教志》，成立编撰组，郑梦星先生担纲主笔，编撰组勘踏寺宇，采访知者，拮集资料，编写论证撰稿，先是汇入《厦门市志》。后又增编，撰成洋洋九十余万言，共五卷十五章，且以增卷之五收集诗、联、碑刻，终成《厦门佛教志》。该志资料翔实，内容丰富，门类齐全，考证严谨，为记录佛教兴衰历程、留存厦门佛教史脉做了一件益事。

卷成时，郑老已逾八旬。他把编撰佛教志，当作人生一大课业，倾注之情，让人感动。在此，顺致敬意。

付梓之际，谨以陋言以为志庆。

厦门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局长 陈富第





# 凡 例

一、佛教部门志书,旧有名山古刹之《名山志》或《寺志》,但各志体例不一,门类不全,或各有侧重,多有偏颇,按现行新编方志体例志一方区域之佛教专志,则为历史首创。本志严格依新编方志体例,横撰门类纲目,纵写史事始末。卷前有《大事记》、《概述》,以利检阅全书概要;后附《文献选辑》,以存佛教历史文献。主文以类分,共为4卷15章。全书90多万字。

二、本志谨以爱国爱教立场,并以实事求是的务实精神,全面如实地志载厦门佛教的历史和现状。对于某些违背史实、于史无稽或传闻失误的史事,则按唯物史观的辩证方法,进行客观全面的深入考证,务求志存史实,达到可靠、可信、可传的严谨修志要求。如近代厦门本岛,曾盛传唐代某家族在岛上兴建五座寺岩的一家之说。鉴于中唐时期厦门岛的社会经济开发相对滞后,不可能在岛上兴建既无僧人住、又乏善信护法的五座寺岩;又遍查地方史志资料,绝无唐代岛上建寺岩的任何记载;再据所称的唐建寺岩,均各有确切的开建寺岩的史实。因此,对唐建寺岩的一家之说,断然予以否定,并据可靠资料入志以存信史。

本志记述史事,大都以历代史籍、志书等文字资料为准,遇有史志书籍未载或与史志资料有出入者,则多方查考、订正,并进行实地考察,务求准确无误。

三、本志对于厦门地区佛教的地方特点突出分章,重点志述。厦门佛教地方特点之一为历史上岩多于寺。明代以前大都以岩见称,为寺称者则寥寥无几。如有明一代,厦门本岛以岩称者共13座。清末民初,本岛又出现10多所以堂见称的道场。鉴于以岩、寺、堂见称的道场,不仅各有历史因成的时代背景和地理环境,而且在建设规模以至所属性质等方面,均有不同的特点,因此仍以岩、寺、堂等分别立章志述。此外,在佛门四众弟子之外另有带发出家住寺的菜姑,以及岩僧入住神道宫庙这两大地方特点,均分别另立章节重点志述。

四、作为佛教专业志书,对于佛教内部一些不为一般常人所知的诸如教徒的规戒生活以及各种宗教活动等,本志特立专章以“引古证今”的方式详加志述,以加深一般读者对佛教文化特点的认识。

五、本志卷前首列《大事记》专辑,记述厦门地区佛教有史以来的重要史事,以便于读者在开卷前检阅厦门佛教历史发展的概况。记述史事,以本志上下年限为始末。记事按历史编年为序,以一事一记为主,间或有重大复杂事件,则采取记事本末体例,跨越时空以记事态发生发展以至结果的全过程。

六、本志因循新编志书之体例,采用志、记、叙、传结构,图表分别附于各卷章节之中,并插彩色照片于前,全面地综合地记录厦门市佛教的历史和现状。

七、本志为语体文、记叙体,叙事则提要钩元,行文则删繁就简,不遗巨细;文风力求朴实严谨,文笔尽力简洁流畅,通俗易懂。

八、历代称号沿用通称,如明、清、中华民国等历史纪年采用双轨制,先书朝代纪年,后以括



号加注公元纪年,如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清宣统三年(1911年)等,系月仍照旧沿用农历汉字数码。民国以后一般采用公元纪年,并以阿拉伯数字标明。

九、本志使用地理名称、历代政体和官职,均依当时历史习惯称呼,古地名后面加注今属。

十、凡一事两见或多见者,注明“互见某处”;凡举其事而不必详者,则注明“详见某处”,以减少重复。

十一、本志人物传分立僧伽、居士(菜姑)两类。各类人物以卒年先后为序排列。对于立传人物,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不拔高溢美,不贬低苛求;不为尊者、亲者、贤者讳;不因人废言、因人废事,寓褒贬于叙事之中,功过是非,一般不加评论。

十二、本志遵循“生不立传”的惯例,对于在世的佛教界知名人物,不论其业绩大小、职务高低,均不予立传。但有较大成就者,采用以事传人的形式在叙事中志传。



# 目 录

序一	(1)
序二	(1)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13)

## 卷之一

第一章 寺	(49)
第二章 院	(69)
第三章 岩(洞)	(75)
第四章 庵堂(林、精舍)	(90)
第五章 住僧宫庙	(99)

## 卷之二

第六章 四众弟子	(117)
第一节 僧尼	(117)
第二节 居士	(119)
第三节 菜姑	(121)
第七章 宗门法系	(125)
第一节 大乘八宗	(125)
第二节 闽传南禅	(127)
第八章 佛门规戒	(141)
第一节 戒律	(141)
第二节 清规	(147)
第九章 弘法利生	(156)
第一节 讲经说法	(156)
第二节 法会活动	(158)
第三节 佛教刊物	(161)
第四节 经书流通	(164)
第五节 慈善事业	(165)

## 卷之三

第十章 社团组织	(175)
----------	-------



第一节	佛教(协)会	(175)
第二节	居士组织	(193)
第三节	慈善组织	(198)
第十一章	学校教育	(201)
第一节	闽南佛学院	(201)
第二节	其他院校	(221)
第十二章	海外交流	(224)
第一节	新加坡和马来西亚	(224)
第二节	菲律宾	(228)
第三节	缅甸	(231)
第四节	日本	(232)
第五节	其他国家	(236)
附:港台地区		(238)
第十三章	行政管理	(243)
<b>卷之四</b>		
第十四章	僧伽传	(253)
第十五章	居士(菜姑)传	(305)
<b>卷之五 文献选辑</b>		
一	诗词	(331)
二	楹联	(442)
三	题刻	(473)
四	碑文	(502)
五	法制文牒	(538)
跋		(564)
编后记		(565)
附:卷目索引		(567)



# 概述

厦门地区,由于地理条件的不同,有内陆、海岛之分。唐初泉州建立州治以来,岛、陆地区一直是州治的边沿属地,僻处山坳海隅之间,水陆交通不便,滨海虽有大片荒芜的冲积平原,却长期未得开发。直至唐贞元十九年(803年),方“析南安(县)西南四乡为大同场”。所谓“场”者,是在乡里之间设立墟场草市,由州官遣榷税吏,坐地榷征税赋称“场监”。场自唐初以迄唐末,一直未具建县条件。直至后唐五代,有大批避乱南来的中原士族入迁大同场,开发土地,发展自然经济,方于长兴三年(932年)(一说大成四年,929年)由泉州刺史王延彬申请建县,升大同场为同安县。

厦门地区佛教的传入与兴盛,与其社会历史经济的开发和发展有着密切关系。厦门地区自唐设大同场以来,在中心墟场附近(今同安大同镇),曾先后建立四所小寺院,作为赶集往来民众拜佛活动的场所。这就是梵天寺、梅山寺、天兴寺、拱莲古寺的前身。据《泉州府志》和《同安县志》记载,均称这四所寺院的始建年代,为“建于隋唐间,岁月不可考”。可见这些寺院的前身均当始建于设场后至建县前,因年代久远,又因寺小无记,具体岁月无可稽考,故泛称为“建于隋唐间”。是以确认这些寺院应为厦门地区佛教传入最早的寺院。

上述四所寺院,以其所在均在当时新建同安县城附近,因此建县后都得到不同程度的重建与扩建,并先后改称今名。其中“初称泗洲”的梵天寺前身,更以大轮山麓的高旷地势,得到大规模的扩建,并改称兴教寺,成为振兴同安佛教的首刹。至北宋熙宁年间(1068—1077年),又进行全面翻修扩建,合72庵为一区,使之成为当时泉州诸大名刹之一。

近代以来,梵天寺为进一步展示其历史悠久的优势,开始将泛指建于“隋唐间”改为实指建于隋代。如近人编写的《梵天寺史》中将其具体化,称:“据明兵部侍郎蔡复一梵天寺碑文记载:‘寺为隋文帝开皇元年敕建’。”并称:隋文帝建国后,即敕令全国各州县,都要建立一所大禅寺,梵天寺即奉敕建于此时。遍查所有与梵天寺有关的地方史志资料,均未见蔡复一有梵天寺碑文之说,惟有乾隆《同安县志》中有蔡复一咏梵天寺的三首律诗,和明洪武初赵道生和知事陈仲述记述明初无为禅师重修梵天寺、重建大雄宝殿落成的两方碑文(均见后附诗词选和碑文选)。碑文记史,均按旧志所说“建于隋唐间”。三首诗文更绝不见有隋皇敕建词句。倒是近年新建大殿前廊两侧石柱镌有一副款称明蔡复一所撰楹联,书联落款为“王秀南”(当代人)。联文曰:“隋代久辟天竺国,轮岗重仰法王宫。”联文粗拙晦涩,平仄对仗也不工整,将此粗劣联文称之出自有明一代名士之手,实在令人不敢相信。

造此联文之意,目的在于说明隋皇敕令各州府县建立大禅院之说为实。按隋初开皇年间至五代同安建县相距300多年,但有人却以《同安县志》中有:“晋太康三年置同安县,寻改晋安郡”之说,称同安于晋代即已建县。实际上此为对历史同名的误解。据有关福建郡县建制的历史记载,晋太康三年(282年)为福建始在闽中地区建晋安郡,此后又在郡属地区分设八个县。其中同安县和晋安县为郡治的中心县,后又撤同安县并入晋安县。梁天监年间(502—519年)



升晋安县为南安郡。南陈撤郡建丰州，后改武荣州，南安郡降称南安县。由此可见，隋初，现同安地区还是属南安县边陲人烟稀少的荒凉地带。由上可知，两个建于不同历史时期的同安县，除了名称相同外，实际上却是分属两地、互不相及的两个地称，而隋初亦绝无可能由隋皇敕令在同安县建一所大禅院。

按旧《志》另有一说称：“梵天寺初称泗洲，建于隋唐间……”如此说可靠，则寺之前身，应建于后唐五代中原士族移民开发同安的时代。因为泗洲佛的信仰，是由中原士族带进闽南的俗信神佛。据传：唐乾符年间（875—879年），黄巢造反后挥兵南下，泗洲化身为一比丘，盘坐于岭头道口，挡住大军去路，力求黄巢不要滥杀无辜。巢一时性起，挥剑将其斩首。詎料首级落地三尺，复自跃起颈部自合。巢大惊异，下马谢过，诺其所请，挥兵绕道而去。后人感念和尚舍身制乱安民功德，乃于其就义的岭头道口，按和尚盘坐原型雕造三尺石佛石像，立于道左，以资纪念。中原士族因避战乱而南迁，对泗洲的制乱安民感念特深，故将其带来移居地供奉。据《同安县志》记载，有许多族居村中所建佛院大都有“初名泗洲”之说，如珩山圣果院、北山院（岩）、陈氏家族集居的明觉院，乃至鹭岛五老山下五代僧清浩的岩居地等等，均有初名泗洲的记载。此外，移民所经过的岭头、大道口、村头等地，也大都建泗洲的石佛石龕，以作挡境守护神佛。后来由于迁民南来安居日久，对“战乱”观念日益淡化，同时为与闽南民间信仰相适应，对于泗洲信仰逐渐淡漠下来，许多初称泗洲的佛院，至两宋期间，纷纷改奉其他神佛，并改今名。惟有供奉于岭头、道口、村前的石佛石龕，至今仍时有所见。梵天寺原址大轮山，正处移民进入同安的大道口，于此初建泗洲佛院的可能性极大。

同安境内另一座沿称“建于唐”的寺院真寂寺，府、县《志》书均没有其始建具体年代。《志》中简述：“唐宣宗与黄蘗祖师联吟于此。”由此可见寺的存在应早于唐大和年间（828—835年）宣宗被贬出宫之前。但复据明本《黄蘗山寺志》记载，宣宗与祖师观瀑联吟的地点，系在江西高安祖师早年所建的黄蘗寺中，与真寂寺互不相及。原来真寂寺的前身，为祖师弟子义安于会昌废佛时，隐遁岩居潜修乃至寂化的所在，后人寻踪至此，乃于岩侧建小禅院纪念。此为《志》书所称“初名义安”的本源。后来，泉州刺史王延彬扩建大禅院，乃以（义安）“大师归去真寂然”，正名为“真寂寺”，并将祖师与宣宗联吟盛史移来此寺，既标明寺与黄蘗的渊源，又显示黄蘗宗门的历史的荣耀。（详见卷之一《真寂寺》）

近人传闻：唐代有陈氏家族在厦门本岛开建五所寺院。此说源于《颍川陈氏大成宗谱》记载，称：中唐时期，太傅陈邕之子陈夷则，举族三百余口，从漳入迁鹭岛。时与薛令之族人同时入迁，称“南陈北薛”。陈夷则于薛岭之南建觉性院。此后夷则子孙陈俦建虎溪岩，陈僖建万石岩，十一世陈肇、陈黯分别建普照寺和云顶岩。按此五所寺岩，除觉性院外，其余四所均各自有始建于明代的具体年代与史实，因此这些寺院均不认同此说。唯有南普陀寺，因20世纪30年代借助檀越主陈氏盛族，合力保护当时屡被外人侵占的寺产土地。该族泗洲陈秉璋据其宗谱所载：十一世先祖陈肇捐山一陇、田地52亩建普照寺，并附有今称的田产四至地名，遂请泉州清末举人曾道撰写有“经始溯唐朝，与开元并古”的联文，镌立于大殿前廊石柱上。同时，又于无尽岩遗址刻石说明为唐建普照寺遗址。但更多尊重史实的人均不认同此说，如成书于民国22年（1933年），由虞愚等人主编的《南普陀寺志》，在《寺考》中也未提及“唐建”之说。

据闻，《陈氏宗谱》有关厦门本岛“南陈”源流之说，早在清代中叶便在岛上传闻，但此说内容比较简略，只在于说明：鹭岛“南陈”之称，源出于漳州南山寺陈邕的“南院陈”之简称。如现存南普陀寺内的一方立于清光绪十三年（1887年）的碑文所称：“相传漳郡南山寺所祀唐陈太





傅□(邕)八世孙讳肇,念子孙得有今日,我佛所庇也,乃建普照寺。”碑文直接指陈肇为太傅陈邕八世孙,而将近人所传的自陈邕长子陈夷则举族迁岛的关键人物都忽略了,可见后人续写《宗谱》,为了更令人确信岛上南陈就是漳州“南院陈”一脉所传,因而将原谱的简述具体化起来。然而越是扩大史实将其具体化,却留给人们更大的疑问。如:中唐时期,陈夷则为何突然自我毁弃安居漳州的显贵家族门第,举族入迁荒无人烟的无名孤岛?于是后人又编造三种说法来具体例证。

一说:夷则触犯朝廷大罪,故举族迁岛避难。夷则之父陈邕因私造高门宅院犯罪幸免,为时不久,夷则又犯何罪?设若犯朝廷大罪,举族入迁与漳州隔水相望的海岛,又怎能逃避得了?二说称:夷则乞假回乡守制,偶得一梦,见一海岛,岛上有稻生九穗的祥瑞,称嘉禾屿,因而坚信此为上天示意,要其举族迁岛别创基业。凭此虚幻梦境,便自毁家罔举族迁岛,自是令人不敢相信。三说:初称陈邕以三百万贯向地方官府购买全岛所有权;后又说陈夷则身为当朝宰相,以三千万贯向朝廷购得全岛。此说更为离奇,考自封建历史制度规定,举凡未经开发利用的荒山野地,政府鼓励移民自由开发,待到将生荒地开垦成为可以耕植的熟荒后,再经三年的免租试产,方由地方政府派人丈量计产,按章向官府缴纳国课租税,并由地方政府发给“地契”,证明开发土地属开发者所有,使开发的土地成为可以自由买卖的有价值的产业。至于全国所有未经开发利用的荒山、原野乃至海岛,按“寸土归王”之说,都是皇家所有的国土,任何地方官员乃至朝廷大臣,都无权或敢冒“灭门之罪”私卖大片国土给私人,让其占地为王。后人制造此说,既为圆释陈氏举族迁岛之说,又向后世宣耀厦门海岛是其先祖买下的私有产业。然而1000多年来,均未闻有他族入迁海岛开发必须向陈氏大领主求赐土地的任何记载或传说。按照当时社会,家有万贯资财,便称一方巨富。陈氏家族竟然拥有数百万乃至数千万贯巨资,大可以在土地资源丰富的漳州地区购买万顷良田,坐享大庄园主的富贵生活,何用以此巨资,购买生产生活条件相对内陆来说极为恶劣的无人荒岛呢?

以上三说,显然是后人为圆释陈夷则举族迁岛原由之谜而附会的,然而“以谜释谜”,却留下更多令人难以理解的疑问。

此后又续传,夷则举族迁岛后,又在岛上衍传八世代代为官的豪族,从四代陈俦以至十一世陈肇、陈黯等人在岛上建造五所寺岩。近年来,又从争议南陈开发史的文章中发现许多新的记述。如称:陈邕临终时,曾遗嘱后代子孙,凡有出息者都要建一座寺院,以报答佛祖恩庇全族幸免于难的佛恩。于是将在岛上建5座寺岩增至15座,包括夷则之弟夷实建白鹿洞,以及万寿岩、白鹤岩、鸿山寺等等。后来又有文章将鹭岛上所有古今寺岩院都纳入唐时陈氏家族所建,由15座上升至24座,并称将唐时的“南方岛国”建成为“南方佛国”。如上所说,后世传称“岛国”乃至“佛国”的盛史,却于正史以至各级各类的地方史志中均无所载。不仅如此历史盛事于史无考,就连首迁鹭岛的陈夷则,以及所传陈俦、陈僖、陈元通等人的名字、官称等等也未见史志有所记载。

综观陈《谱》乃至后人种种传说,不仅于史无稽,更与当时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存在不相容。正如《福建史稿》引述黄宗羲批判古今《族谱》伪造历史所称:“氏族之谱……大抵子孙粗读书者为之。掇拾讹传,不知考究,抵牾正史,徒贻嗤笑。”正如此说,故对传闻陈氏家族在鹭岛开建许多寺岩之说,均给予存疑不取,并以诸寺岩开山首建的历史真实为据,以还历史真面目。陈《谱》载从夷则三世盛传至十一世陈肇之后,便至寂然消沉下来,至宋、元时代,很少见有南陈家族在鹭岛有所作为的文字记载。正如道光版《厦门志》中所称:厦门“宋名嘉禾里”,“自宋以



上无可考”。这里所称“无可考”，自应包括中唐陈夷则举族迁岛之说于史无考在内。正以其于史无考，故此为修纂《志书》所不取。

后唐以至北宋时期，是厦门地区佛教，从始兴走向全盛的历史阶段。同安地区自然经济的开发与发展，为佛教发展奠定了厚实的社会经济基础；闽王政权的崇佛，更成为促进佛教全面发展的动力。因此，在同安建县后的数十年间，在同安所属地区兴建了大小寺院 30 多所。这些寺院的建设，大体可分为三种类型：其一，官府倡建的大型寺院。如将县治附近大轮山的“泗洲院”大规模扩建为“兴教寺”，作为振兴同安佛教的首刹。至北宋熙宁二年（1609 年），大规模扩建兴教寺，改称“梵天寺”，据传有 72 庵（院）。同时又将“黄佛寺”扩建为可住僧八九十人的“天兴寺”，将后唐高僧义安住修的夕阳山山岩，改建为“真寂寺”。此外，建于唐、宋间还有梅山寺、拱莲寺、资福寺等 7 座。这些散见郊野的小寺，一般也为官绅所倡建或僧人谋建。其二，为宗族迁民建于族居所在地的佛院。如王氏集居北辰山下的北山院（岩），后溪珩山（豪山）的圣果院，叶氏居地佛子岗上的佛岗院，鹭岛南陈居地薛岭下的觉性院等等。至北宋间，此类佛院共 11 座。其三，为高行德僧于林泉深处，依岩结茅住修的山岩。如北宋僧岩居五老峰下的无尽岩，以及内陆地区的雪山岩、太华岩、慈云岩等共 8 所。

上述官倡或族建的寺院，大都有官拨或族捐的大量寺产或田租。如圣果院初建时，即由王氏宗族拨给田租 120 石，后又增拨土地 50 亩，作为佛院香灯和祭祀祖先之资费。梵天寺全盛时，有田租二三千石，可供数百住僧坐享优裕的生活。然而好景无常，迨至南宋，由于官府加重寺院国课，梵天寺田租收入不足以应王租，依靠田租生活的寺僧，不得不星散流离，寺院因之凋落衰败。正如朱熹咏梵天寺称：“输尽王租生理微，老僧行乞暮还归。空山日落无钟鼓，惟见虚堂蝙蝠飞。”盛极一时的梵天寺，不上百年，便落得如是凄凉寂寞。诸多寺院亦难免同此厄运，令人有盛事无常之慨。

上述为厦门佛教史上首次出现的大起大落的兴衰变化。造成此一盛衰变化的缘由，客观上应是受到当时社会政治、经济兴革的直接影响；主观上是佛教徒自身在历史变革中所起消极作用引起的。如当寺院富有田租，许多寺僧在安享优裕生活时，便放弃“一日不作，一日不食”农禅自给的佛门优良传统生活，以致一旦失去田租，便只好四散另谋生路，从而加速佛门的衰败。

元代蒙古族入主中原，崇尚喇嘛教，对汉族存在种族歧视，对汉人出家僧尼规定要灸烧顶，薰香疤，以示有别于“喇嘛僧”。后来因循成习，有些奉佛的人也以薰顶、燃指作为虔心供佛的苦行，但也因此造成出家人数锐减，一些寺院也由此废圮。如同安真寂寺、梵天寺等均废于此。

明代，随着时代历史的变革，厦门本岛以其港口岛屿的地理优势，开始走向历史发展的新时代。

明代励行“禁海”，酿成海上武装走私集团的猖獗活动，逼使明王朝不得不在东南沿海加强海防建设。于是厦门本岛便一跃成为泉州沿海海防要塞之一。洪武二十七年（1394 年）在岛上建立中左所城，从漳州内陆等地征召屯兵驻守，称“千户所”。明代中叶，西方殖民者舰队东来，频繁窜扰东南沿海，使海防形势更加严峻，厦门岛上也因此加派重兵防守。及至明季隆庆年间（1567 年），明王朝终于被迫开放漳州月港为海外通商口岸。厦门作为月港的外港门户，外国商船由此入口，往来络绎不绝，厦门地名专称，由此确立传称至今。由于厦门港口位置接近外海，航运往来更加便捷，不久便取代月港，成为明末福建对外开放的唯一大港。海内外客



商云集,港口外向型的综合经济随之繁荣发展,乃至盛极一时。

厦门本岛佛教,明代以前除南陈入迁首建觉性院,以及五代僧清浩和北宋僧文翠先后在五老峰下无尽岩住修外,此后再未见有内地僧人进岛营建寺岩住修的任何文字记载。直到明初,厦门建城后进行历史性的全面开发,本岛佛教才随着逐步发展兴盛起来。标志明代鹭岛佛教始兴的第一所寺院,为明初断臂和尚觉光募建的普照寺。关于断臂和尚建寺之说,明人何乔远在其《闽书》中,误将断臂和尚与北宋僧文翠合为一人,称:宋断臂和尚建普照寺。此后,池显方的《大同赋》、清道光《同安县志》、《厦门志》均沿此说。按北宋厦门佛教全盛时,尽管地方上有不少官府或盛族捐建的富有田租的寺院,可供僧众安住,但仍有一些严持梵行净修的高僧,庆薄如是富闲的寺院生活,独自退隐深山,依岩结茅苦修禅行。这是厦门佛教许多山岩构筑的来源。宋僧文翠,应是此类高僧之一。据旧府、县志《文翠传》中称,宋僧文翠居五老峰下住修,改泗洲为无尽岩,并附有尉滕翔赠文翠诗云:“海翻波浪绕危峰,无尽岩前世界空。不是灰心求佛者,片时难耐寂寥中。”可见文翠是一位自甘寂寥的诚心学佛者,绝不可能在深山岩居后,又复改变初衷,下山募资建寺。

经查诸多有关地方史志文献,基本澄清了断臂和尚建寺的历史真相。断臂和尚,明初同安天兴寺僧,法名“觉光”,俗姓宋,同安大嶝岛人。因倡修“燃指断臂”奉佛的苦行,被县官视为邪教异端,将其流放鹭岛。进岛后,初居五老峰下无尽岩旧址,并题“息心断臂”四字,镌于岩壁,以自白其所以断臂奉佛的虔诚。因负“流放”罪名,不以法名自称,仍以断臂和尚见传。后得岛上南陈宗族的支持,捐资献租于无尽岩下建普照寺(现南普陀寺法堂旧址)。明崇祯间,太常寺卿林宗载在其《寺租还寺碑记》中曾有:“至断臂禅师,而租乃大旺”之句。后来这些田租屡被豪右占卖,乃至“钱粮不足以供国课,岁入不足以供香灯”。许多寺僧相继离去。至崇祯间,仅存老僧了蕴亦将离去,林宗载目见此景,乃将其子所购寺租全部捐归寺院,并立碑记载其事(碑现存南普陀寺左廊)。按碑文所指的断臂禅师,自当是相距立碑时间[崇祯十三年(1640年)]200多年前的明初觉光,决不可能是相距近三个朝代,五百七十多年前的宋僧文翠。

南陈家族,在献租兴建普照寺后,又大规模扩建觉性院。奉请高僧住持,至永乐年间(1403-1424年)圆镜禅师主持觉性院时,住僧多达八九十人。

明代鹭岛佛教寺岩的建设与发展,除普照寺和觉性院借助于地方盛族的捐施而拥有一定的寺租外,其余寺岩,大都由陆续进岛的内地僧人,利用岛上诸山奇石丛立、岩洞罗布的特点,首先就岩安顿,然后募资于岩侧构建堂院住修。这些山岩佛院,大都以岩见称。计自有明一代,岛上先后建有云顶岩、万寿岩、寿山岩、醉仙岩、虎溪岩、白鹿洞、白鹤岩、万石岩、中岩、太平岩、紫云岩、石泉岩及鼓浪屿的日光岩等13所。此外,另有一所建于近郊山坡上的鸿山寺。这些岩寺,一般都是一代师尊开山,历代师徒共住,成为后代门徒相承的子孙寺岩。

明代同安内陆佛教,因受鹭岛佛教兴盛发展的影响,原有一些寺院山岩,大都得到兴修或复建。此外,还新建几所小寺院。据不完全统计,明代同安寺院,以寺称的有梵天寺、天兴寺(一度建后又废)、梅山寺、真寂寺、拱莲寺等共10座;院称的有北山院(岩)、圣果院、佛岗院、明觉院等10所;山岩有雪山岩、太华岩、慈云岩等7所;此外还有新建的承汉阁、贞素堂、石佛寨、大佛寨等。

明末,厦门有一批志节高洁的文人学士,他们之中有不满时政归隐林泉的退職官员和庆薄功名、不求仕进的雅士。他们游聚于上山岩幽壑之间,与高僧隐士谈禅论道,往来无间。有些人还亲自参与拓建寺岩,直接促进与推动佛教的传播,使厦门岛的佛教进入全盛时期。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清初郑成功据厦抗清时,东南沿海有一批忠臣义士流寓厦门,他们怀着家国沦丧之痛,与地方文人志士相结交,徜徉幽壑之间,悲歌当哭,其中著名的如叶后诏、徐孚远、林蕾、姚翼明、卢若腾、沈佺期、冯澄世等,与厦门名士纪许国、池显方、阮旻锡、杨能元等友好相交,往来虎溪、鹤岭、仙岩、鹿洞之间。探幽揽胜,参禅论道,有些人更因此削发出家,遁入空门,如阮旻锡、姚翼明、杨秉机、谢元怵、林英、纪保国、刘子葵、涂仲吉、唐显悦、任延贵、洪恩、陆昆亨、骆亦志、吴亦通等。这些文人志士的托迹山林,以至削发出家,促进寺岩的开拓和建设。

清顺治十八年(1661年),郑成功东渡台湾,清兵占据金、厦实行“迁界”,许多寺岩随即毁于兵燹,使刚登上全盛顶峰的鹭岛佛教跌入低谷,遭受毁灭性的破坏。

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靖海将军施琅统一台湾后回驻厦门。厦门逐渐由军事要塞发展成为东南海域的港口重镇。清初被毁的许多寺岩,陆续得到恢复重建。康熙年间(1662—1722年),施琅重建扩建普照寺,改名“南普陀”;水师提督吴英倡修虎溪岩、白鹤岩、大观院等;提督蓝理重修万石岩。至乾隆年间(1736—1795年),不仅原有寺岩全部得到复建,同时还增建两座颇具规模的海厝寺和瑞晷庵(后改称“法海院”)。

清代的厦门佛教,并没有因佛寺的恢复和扩建而复兴,相反的却日益衰颓凋落下来。清初,对于寺院的建造和僧尼的出家都有较为严格的限制,如不准任意建寺或毁寺,不许私度僧尼。规定度众出家要经批准,一律由官府发给度牒,对于私建寺院和私度僧尼都要依法制裁。但自乾隆四年(1739年)以后,私度出家现象严重,一时难于控制,清政府乃于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宣布取消官给度牒制度,准许自由收徒度众。于是出现寺僧滥收徒众的流弊。如临济宗寺僧正圆,收度徒众16位;正圆的徒孙鉴源收度徒众18位,此后几代的法子徒孙,收度弟子都在10人以上。如此乱收滥度,难免鱼龙混杂,产生一批寄身佛门混饭的“食僧”。这些僧人,文化素质不高,佛学禅修不足,而以谋财为务。他们或追逐经忏为生,或假托募化为名,还有寺僧抛开清静的山岩佛寺,进入闹市经营主持香火鼎盛的神道宫庙。据《虎溪派系祖字簿》记载:自嘉庆初年(1797—1809年)虎溪岩第五代寺僧真密主持朝天宫开始,此后有许多僧人进驻神道宫庙,以追求香火收入并形成风气,据清末民初统计,岛上住僧宫庙达30多座。

“住宫和尚”的盛行,是厦门佛教的一大流弊,形成此一现象的因素,与厦门的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特点相关连。近代以来,厦门发展成为海内外交通枢纽的港口商埠,五路客商云集,沿海各地移民增多。许多来自闽南沿海的居民,都把原来崇尚鬼神的习俗带入厦门,于是在厦门的市区和村社,建起100多所崇祀杂神的大小宫庙,迷信风行,到处宫庙香火旺盛,香资收入丰裕,山岩佛寺却因之受到冷落。一些难耐山岩清苦生活的“食僧”,乃相率下山,弃佛门的清修以就鬼神的“庙食”,助长民间迷信的歪风,授人以“谤僧毁佛”的口实,招致佛教衰败的不良后果。

近代初期,厦门佛教衰败的另一原因是出家人数的锐减。近代以来,厦门社会经济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各地流入厦门谋生的人口遽增,但却很少有人愿意出家为僧。据清末有关资料反映,当时厦门岛60多位寺僧中,几乎是内地出家后移住厦门的,厦门本地出家极为稀罕。近代的厦门,一方面是男众出家的僧众越来越少;另一方面却是女众带发出家的菜姑越来越多,大部分的菜姑,文化知识低,佛教素养差,对迷信鬼神的观念较为浓厚,因此对弘扬发展正信佛教,产生相反的作用。

近代外国宗教和内地的外道教派在厦门的广泛传播,更使逐渐衰落的厦门佛教受到冲击。

清末民初,先后从莆田、福州等地传入先天、龙华、金童等外道。这些外道在厦门遍设神坛



斋堂,进行传道活动,由于他们崇奉的神佛和崇拜的仪式与佛教相近似,不仅吸引许多一般信徒入教,连一些出家受戒的菜姑也受其迷惑而参与外道活动。

外国的宗教和外道的传播,不仅使佛教的一部分信徒动摇以至放弃信仰,转向洋教,改信外道,同时也加深社会对佛教的误解和歪曲,增加佛教沉重的社会压力。清末民初,社会上兴起一股“庙产兴学”以至“毁寺逐僧”的浪潮,使渐趋凋谢的佛教,濒临“覆灭”的危机。

清末民初,厦门出了几位卓有远见的高僧,抱着振兴佛教的宏愿,开始重修废寺,整顿佛门,并广弘佛法,振昏启明,首倡者为喜参和尚。清光绪十九年(1893年),喜参在重兴漳州南山寺后,应聘来厦门住持鸿山寺,目睹寺宇年久失修,即积极募资重建。光绪二十一年移锡南普陀寺,着手整顿寺规,引导寺僧行持参修,同时四出募集巨资重修大雄宝殿和僧寮。光绪二十七年,喜参特别邀请浙江天童寺净心和尚来厦门弘法,传授戒律规仪,在南普陀寺举办三坛传戒法会,受戒缁素弟子甚多,影响深远,连当时的厦门道台刘庆芬夫妇也慕名皈依座下,使寂落沉晦 100 多年的厦门佛教,开始萌发新的生机。

民国初年,有一批厦门僧人远渡重洋到新、马募化。民国 2 年(1913 年),由释转初、转道、转岸等法师为重修寺院出国募集资金,也为闽南僧人首辟蹊径,并在新岛首建汉传佛教寺院——普陀寺,为闽南僧人出国弘法往来南洋提供住锡之地。此后,闽南僧人频繁往来南洋募化,为厦门地区佛教事业建设开辟新的资金来源。转初法师等募集巨资回国开始重修南普陀寺及太平岩等寺院。

民国 3 年(1914 年),转初在南普陀寺创办旃檀学林,被推举为林长,并亲自授课,为发展厦门僧伽教育奠下基础。

近代厦门佛教发展臻于鼎盛,一度成为全国佛教改革的基地、僧伽教育的中心,缘起于民国 9 年(1920 年),即转逢和尚住持南普陀寺之后。当时,南普陀寺在喜参和尚的多年经营下,香火渐盛,僧众日增。在转逢住持期间,进一步严整规仪,率众梵修,恭请知名法师圆瑛来寺开讲《楞严经》,聘任法师性愿主办景峰佛学社,以培育僧材。民国 13 年,转逢以南普陀寺一向是临济喝云派下的子孙寺院,无法广延十方高人,振扬佛法,遂倡议将子孙传承的南普陀寺献为十方选贤的丛林,得到喝云派系诸山长老和两序僧众的支持,随即制订《十方常住规约》二十条,并通过选举推闽南名僧会泉和尚为首届方丈。越年,转逢和尚又协助会泉法师创办闽南佛学院,招收全国十方学僧入院修学。

民国 16 年(1927 年),会泉法师三年任满告退,推举一代高僧太虚大师来厦继任南普陀寺方丈,兼闽南佛学院院长。当时,太虚大师是倡导全国佛化教育、推行佛教改革的著名导师,被全国佛教界推为汉传佛教领袖。他受聘来厦时,随带他的得意弟子大醒、芝峰等法师,负责闽南佛学院教务工作。太虚及其弟子来厦后,即将南普陀寺和闽南佛学院作为他们推行佛教改革、发展佛化教育的实验基地。一方面严整寺规,提倡“现代僧伽”,同时创办《现代僧伽》季刊。揭露佛门存在的弊病,疾呼要拯救佛教,建立现代佛教,并以此化导现代社会。在佛学院教育方面,要求学僧要严守戒规,刻苦修学,以培养“现代僧材”为目标,锐意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学质量,使闽南佛学院很快成为全国比较正规化的闽南佛教高等学府,并以修学质量高而驰名中外。

闽南佛学院办学多年一直没有闽南籍的学员,教师和学员全部来自外省。当时学院领导认为闽南籍的出家人大都文化程度偏低,听不懂普通话,因此不收本籍学僧,引起闽南各地佛教界人士的不满。民国 23 年(1934 年),弘一大师来厦讲学,常惺、瑞今等法师向大师反映





这个情况,大师倡议可以另办一所适应闽南僧人文化程度的初等佛教学校。常惺、会泉法师同意大师的建议,经一番筹备,并到晋江草庵向大师汇报,得到大师的赞同,亲自书匾,定名为“南闽佛教养正院”,于是年冬正式开办。

20世纪20年代初,厦门居士佛教的兴起,突破历来以僧团活动为中心的佛教社会格局,开始出现以佛教居士为主的弘教活动群体。民国13年(1924年)春,厦门有一批佛教青年居士,发起组织“闽南佛化新青年会”。青年会骨干均为当时思想比较进步的革命青年居士。其中一部分是参加辛亥革命同盟会的青年会员。他们对佛法教理都有较深刻的认识,因而抱着弘扬正信教义、建立现代佛教、净化人间、改造社会的宏伟誓愿,积极开展佛化宣传。他们组织“佛化新青年世界宣传队”,创办《佛音月刊》,深入厦门各阶层以至漳州、泉州各地,开设讲座,广泛宣传佛学知识,弘扬大乘佛教精神,破除民间世俗迷信。同时倡导创办佛学教育和佛学机构。他们的活动,有力地促进了闽南佛化运动的深入发展,从而取得闽南佛教界缙素人士的支持和积极的配合,在社会上产生很大的影响,对厦门佛教的振兴,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民国20年(1931年)三月,由厦门缙素人士联合发起组织的“思明县佛教会”正式成立。从此,厦门佛教开始走上统一组织领导的轨道。教会成立时,闽南佛化青年会集体加入佛教会。全市登记会员总数228名,推选时为中华佛教总会会长的太虚大师为会长,执行委员和监察委员有释大醒、性愿、瑞今、转逢、会泉和居士蔡吉堂、冯重熙、虞愚等16人。

佛教会成立后,即将“弘法利生”和“整顿教规”列为会务工作的两大要务。弘法利生工作,主要是组织定期念佛会、演讲会,举办各种不定期的普利法会,创办《会刊》(后改为《佛教公论》月刊),设立佛教经书流通处,开展佛学研究活动,举办各项社会慈善福利事业。

整顿教规,重点在于寺岩住僧日常修持生活的考察和管理,如发现违反住寺戒律规仪行为,即通过佛教会组织给予申斥,即令纠正,或在佛教刊物上进行公开批评,如有严重违犯规戒的僧人,则配合地方政府将其驱逐出境。对于存在带有普遍性,对佛教以至社会有不良影响的现象,由佛教会拟文报请有关部门明令申禁,如取缔僧众沿街化缘,禁止僧人奇装异服参加送殡,严禁寺僧容纳游客在寺岩范围内聚赌、饮食酒肉、挟妓、吸毒等非法活动,禁止地方小寺男女住众混居等。

20年代初,十方丛林的开建,佛学院的创办,居士佛教的组织 and 佛教会的建立,是推行厦门佛化运动的有力措施,也是促进厦门佛教健康发展趋向全盛的主要动力。

民国24年(1935年),同安佛教界人士联合成立同安县佛教会,聘请南普陀寺方丈会泉法师为会长。会泉法师推荐南普陀寺会机法师为梵天寺住持,并主持佛教会工作。

民国26年(1937年)抗战前夕,闽南再次出现僧人出国弘法的热潮。首先性愿大法师应菲律宾华侨居士的邀请赴菲主持创建菲国第一座佛教寺院——信愿寺,被誉为菲国佛教开山祖师。此后又延请厦门瑞今、善契等法师前往助化。与此同时会泉大法师及其弟子宏船法师,以及常凯、广洽等法师先后前往新加坡传教,并在新加坡兴建多座寺院,有力地推动了新加坡佛教事业的发展。从此,菲、新、马三国成为闽南僧人出国弘法的重要基地,也是募化资金支持闽南地区佛教建设事业的主要来源之一。

抗日战争期间和抗战胜利后,厦门佛教从战前的全盛开始走下坡,以至趋于低落。

抗战全面爆发后,战火逼近厦门,一批知名的爱国僧侣和居士,纷纷撤离厦门,有的漂洋出国,有的避入内地。至厦门沦陷,留在本岛的寺僧仅78人,其中一大部分是外省籍的闽院教师和学僧,当时他们的原籍也正弥漫在战火中,只好滞留岛上。



厦门沦陷期间,日本侵略者利用佛教宣传来麻痹民众的反抗情绪,制定一系列对寺院和佛教徒的宽容政策,同时指使一大批来自日本和台湾的佛教徒,广泛结交笼络厦门佛教界知名人士和广大佛教信徒,拼凑组织“厦门大乘佛教会”(原称“大乘佛教青年会”)。一些厦门佛教界缙素人士,为了自身的安全和宗教生活的安定,表面上表示愿意“积极”参加教会活动,但多数只谈佛法,不问政治。如居士蔡吉堂,虽被迫请进“大乘佛教会”担任副会长和常务理事职务,但在教会公开活动谈话中,除宣扬他一贯主张坚持正信,反对迷信,建设佛化家庭的佛教思想外,绝口不谈侵略者大肆宣扬的所谓“同种、同文、同信仰、中日亲善”等话题。有些爱国佛教徒还利用合法“保障”,另外组织佛教小团体,团结其他佛教界人士,开展“念佛不忘救国”以及超度抗日阵亡将士和死难同胞等法事活动。如居士马乾骅、柳正松、蔡善解于民国31年(1942年)组织日光岩念佛会,会友多达500多人;居士苏谷南、黄子鞏等也组织地藏法会开展正常的佛教活动。据《大乘佛教会刊》民国29年统计,教会登记会员总数虽达1300多人,但其中称得上“四众弟子”的真正佛教徒还不到15%,日伪时的大乘佛教会纷纷扬扬,喧闹一时,却挽救不了其昙花一现,最终失败的命运。迨至抗日后期,侵略者自食恶果,陷入穷途困境,岛民因之备受其虐,沦于水火之中,佛教缙素人士自亦难免其祸,萧寺冷落,僧徒困顿,厦门佛教随即趋于衰沉没落。

民国34年(1945年),抗战胜利,厦门光复。日本佛教传教师和日、台籍佛教信徒陆续撤回本土。与此同时,战前避居内地的缙素人士纷纷复员返回厦门。泉州、漳州两地的佛教会,分别委派代表释广义、广心等组织人员来厦门接收寺院和大乘佛教会的组织机构。经过整顿,是年末筹备恢复战前“中国佛教会厦门分会”组织,推举释广心为复会首届理事长,组织登记会员122人。翌年初,复办《佛教公论》会刊。同时,对南普陀寺进行整顿充实,推举释广心为方丈,广义任监院。其他各寺岩在市佛教会的统一领导下,也通过整顿,全面恢复。惟因沦陷多年,历经风雨摧毁,寺宇破损失修,住僧斋粮难继,有些教会员工也挣扎在饥饿线上。市佛教会为此积极与海外诸善信联系,呼乞救援,并向厦门当局有关部门申请救济。民国35年一年间,先后多次得到厦门救济总署和菲律宾中华佛教会侨僧性愿、如满以及华侨善信捐助的救济款项、物资和药品。此外,佛教居士如陈成宗(出家后改名本宗)等,也发起开办社会救济,通过“益同人”公会,进行施医、赠药、施粥以救济贫困灾民。

战后,厦门佛教由于得到海内外缙素人士的大力支援,有一定程度的恢复和发展。如重修寺宇,复办佛教养正院和《佛教公论》月刊,创办觉华女子佛学苑,民国37年(1948年),还在南普陀寺举办盛况空前的三坛传戒大法会。同时,在居士佛教方面也有较大的发展,一些居士组织的团体,如佛学会、念佛会等都先后恢复活动,但终因时局混乱,经济困难,未能有大的发展。

1949年,厦门解放。新中国建立后,厦门佛教界开始对中共政策不了解,存在疑虑,一度消沉,有些僧人还因此出国到南洋去。后来,通过政治学习,提高认识,稳定情绪,积极参与抗美援朝和各项爱国主义运动。

1951年,原厦门市佛教会通过社团登记,实行改组。1952年,联合原佛学会等组织,统一成立厦门市佛教协会,推选释二埋为主委,释会觉、广心和居士蔡吉堂为副主委。当时同安仍属于晋江(泉州)专区管辖,于1952年分别成立同安县佛教协会。

居士佛教也有较大的发展。1952年,原妙香精舍和晃潮精舍等居士组织联合,统一建立厦门市佛教居士林,推选李鸿光、柳正松为正副林长。

从1950年至1958年,厦门佛教界在地方党政有关领导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开始出现新的



发展趋势,但进入1958年,在“左”的政治浪潮冲击下,厦门佛教并寺集中,一些僧侣和居士受到打击。有些寺僧和菜姑被迫离开佛门,还俗另谋生路。60年代中期,“文化大革命”爆发,厦门佛教在“破四旧,立四新”的极“左”浪潮中,首当其冲,遭受摧残,寺废僧散,一切正常的宗教活动被禁绝,许多佛教徒受到不同程度的批斗。然而,大部分真正的佛教徒,并不因此而动摇对佛教坚定的信念。

80年代初,政府重新全面落实宗教政策,对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打击、迫害的佛教界人士进行纠正平反,恢复正常的宗教活动。1985年,南普陀寺恢复丛林制度管理,推举妙湛和尚为方丈。十多年来在妙湛的辛勤经营下,南普陀寺扩建法堂、院舍,学院教学楼、图书馆、师生宿舍,普照楼、上客堂、功德堂等。海外著名居士南怀瑾及其弟子捐资40万美元新建规模宏伟庄严的大禅堂。1994年底创办南普陀寺慈善基金会,并在大禅堂前新建一栋慈善大楼。全寺扩建面积比原有建筑增加一倍以上。

早在二三十年代就驰名中外的闽南佛学院,停办将近半个世纪。1985年,在中国佛教协会会长赵朴初居士的直接关怀下,并得到新加坡佛教总会会长宏船老老师的大力支持,开始复办,并且改变以往只收男众出家学僧的旧规,增设女众班,招收出家女众入学,并于1996年在金榜山宝山岩旧址新建紫竹林作为女众学部。紫竹林学部建有教学大楼、尼众住宿楼苑、法堂、大殿以及图书大楼,成为一所各项教学设备齐全的现代化学府。多年来,面向全国,先后招收男女学员七百余人,至2003年已有八届毕业学员。毕业后学员,除部分留在本院任教和从事佛教会工作外,其余分配到省外各寺院担任执事管理或佛学院教学工作。

经历十年“文化大革命”的浩劫,佛教寺院男女出家二众一度濒临断层危机。80年代初落实政策后,有一批原来被迫还俗的寺僧和菜姑,重返佛门。同时,又新吸收部分男女青年教徒出家,并招聘部分佛学院毕业生和外来僧尼,以充实加强对寺院的管理。到2003年不完全统计,全市住僧总数达800多人(包括学僧400多人),出家女众(包括部分尼僧)200多人(包括佛学院女众部学员),出家二众总数,远远超过历史最高水平。在家奉佛的男女居士,仅参加居士林组织登记的会员总数2000多人,同样也居厦门佛教史之前列。

1958年并寺和十年动乱,厦门许多寺院庵堂被驻军或其他单位和个人占借以至拆建,有些寺宇因年久失修,破落倾危。落实宗教政策以后,通过佛教协会组织出面和有关宗教领导部门的支持配合,先后落实寺院所有产权回收的寺院(包括堂、宫)共10多座,索赔拆建费和租金17万多元。

1986年以来,地方政府先后拨款300多万元,支持寺院建设,南普陀寺等自筹资金570万元,接受海外华僧和善信捐资690多万元,三个方面的集资共达1500多万元,先后翻建或扩建的寺院(堂)有南普陀寺、普光寺、鸿山寺、天界寺、虎溪岩、万石岩、妙清寺、普愿堂、净莲堂等12座。而由海外华僧集资大规模扩建的有普光寺、万石岩、虎溪岩、鸿山寺等,几乎全市所有佛教寺院,都得到不同程度的翻修增建。在20年的时间内,岛内外所有佛寺全都焕然一新,实在堪称厦门佛教史上的一大盛事。

厦门有不少寺院,坐落于风景幽美、历史文物丰富的旅游胜地,是海内外信徒和旅客游览的热点,如南普陀寺、万石岩、日光岩、虎溪岩、同安梵天寺、梅山寺等,都是中外人士来厦门旅游参观必到之处,仅南普陀寺年均游客流量约达200万人次。其中不少为来中国访问的国家元首、高级官员、驻外使节以及社会名流、财团贵宾等,为弘扬现代中国佛教作出重大贡献。特别是中外佛教界知名缁素人士的频繁来访,使厦门成为中外佛教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

1994年,同安梵天寺重建工程拉开序幕,短短几年间一座气势恢弘的梵宇琳宫展现在大轮山下,再现这一历史丛林盛貌。同安梅山寺也进行了较大规模的重建与扩建,特别是在寺右岩上雕着几十尊石窟佛像,成为厦门地区佛教一大奇观。此外据实地调查同安地区有40多座大小寺院庵堂都得到不同程度的翻建和扩建。1987年,原普光寺派下、旅居新加坡侨僧广余法师募集巨资,托付妙湛法师主持翻修兴建普光寺,总投资人民币1000余万元,建筑总面积5100多平方米,完全按照汉传中等寺院的格局营建。1989年,旅居新加坡华僧释广安在乌石埔为其女弟子普愿、普照创建雪峰精舍,1992年因市政建设需要,另择仙岳南坡拓建雪峰寺,居高临下,巍峨壮观。1994年,厦门市佛教协会常务副会长定恒法师募集巨资,历经十年,艰难创业,在本岛仙岳山东麓创建大型寺宇——观音寺,包括大悲殿、万佛宝塔、五观堂、香积厨、山门等建筑群,总建筑面积近9000平方米,其中万佛宝塔13层,通高78米,恢伟瑰丽,挺拔俊秀,填补了厦门地区有大寺无高塔的历史空白,被称为“厦门佛教第一高塔”。1997年,厦门居士林翻建内武庙大殿,并在殿后新建一栋四层居士林楼苑,结束了厦门居士佛教50年有“林”无“居”的历史。1998年,一批老年尼师自发集资在海沧新建一座佛圣寺,成为海沧唯一一座尼众道场。

1995年12月19日妙湛和尚圆寂,经南普陀寺两序大众推举,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礼聘全国政协常委、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圣辉大和尚俯任南普陀寺第九任方丈并兼任闽南佛学院院长,于1997年3月26日举行升座典礼。大和尚就任后对整顿丛林禅寺道风建设十分重视,亲自率领两序大众上殿过堂,整树丛林清规,使寺院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对闽南佛学院的学风建设进行整顿提高,如倡导学僧修学并重,有效地提高教育和教学质量。同时增设学院研究生班,完善紫竹林学院女众部建设,使闽南佛学院成为全国男女学部兼备、设施完整、教学质量较高的知名佛教最高学府。

厦门南普陀寺慈善事业基金会,1994年12月14日,在原厦门佛教协会会长、南普陀寺住持妙湛老和尚亲自倡导下正式成立,是中国大陆第一家以佛教界人士发起并且具有法人资格的慈善机构。1995年加入中华慈善总会,为总会的创始会员和特邀理事。圣辉大和尚在1996年接任基金会会长后,对巩固发展基金会事业做了大量工作。七年来,在其领导下,无论在希望工程、助残扶困、安老慰孤、赈灾救难上,还是在义诊施药、放生护生、印经弘法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圣辉大和尚多次亲自带领基金会同仁深入全国各地灾区、学校、医院、孤寡老人及贫困者家中慰问,给受助者送去一份佛门的爱心和关怀。基金会从成立至2003年底,向社会慈善捐款共1700多万元,兴建了19座“南普陀寺希望小学”,义诊40多万人次,多次得到党和政府的表彰,赢得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圣辉大和尚在2000年连任南普陀寺方丈后又应众推选,以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俯就兼任厦门佛教协会会长。在其任期内对全市各寺院进行道风整顿,举行厦门首届执事进修班,以提高执僧素质及寺院管理水平,改变全市寺院的道风、道貌;同时又应请为厦门佛教居士林的导师,引导在家居士皈依三宝,坚持正信以及开展弘法利生活动。在促进中外交流方面,他多次率领厦门市佛教人士出国访问,将厦门佛教弘化活动进一步引向世界。几年来大和尚为厦门佛教事业所做的贡献,有力地促进了厦门地区佛教事业全面、健康地发展,为21世纪厦门佛教进入高度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厦门地区佛教弘法道场,有寺、院、岩、庵、堂(林、精舍)等称别,是佛教徒供佛和聚居修行的场所。这些不同名称的道场,其梵宇建筑设施的规模、格局的大小有很大的区别,也反映出其发展变化的不同。佛教道场与道教的宫、观、庙、祠更是不同。近代以来,有人将佛教僧众住修活动场所统称为“寺庙”,实际上混淆了“寺”与“庙”这两个不同宗教道场的概念,是将“佛”、“道”混同一体的误称。

佛教的寺、院、岩、庵、堂,一般以规模大小、聚众多少以及僧团组织生活不同有所区分。一般说来,寺的规模较大、人数较多,有周密的僧团组织、严格的规戒制度;而岩、院、庵、堂则规模较小,人数较少。往往由某一宗派的僧伽开创或主持修建,以后以该派系子孙代代相承,属于地方小道场。

历史上寺、岩的兴替,有其特殊的历史意义。如有明一代厦门本岛佛教初兴时,岛上诸山陆续建起山岩 17 座,而以寺见称者仅五老峰下“无尽岩”拓建的“普照寺”及鸿山坡下的“鸿山寺”。及至清代,全岛称“岩”道场的有 14 所,基本上都是建于前代;以寺名者共 8 所,其中有两所系由明代称岩及亭而拓建成的,如天界寺、普光寺。此外清代兴建海厝寺、妙释寺等,其中海厝寺不久即废。

近代以来,兴起一股营建小佛堂的热潮。从 19 世纪 80 年代至 20 世纪 30 年代的 50 年间,全岛兴建佛堂就达 22 所。其原因,一是在此期间,闽南各地涌现出一大批带发出家的菜姑,她们三五结伴,合谋资金,自建佛堂以住修;二是清末民初以来,福州、兴化等地的先天、龙华、金童等外道纷纷传入厦门,他们竞相兴建佛堂传教。30 年代初,这些外道佛堂先后归依佛教。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厦门佛教几经波折,有些佛教道场受到破坏与占用。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重新落实宗教政策,许多受破坏的寺、院、岩、堂大都得到翻修扩建。现岛内共有寺 14 所、院 2 所、岩 8 所、堂 10 所,合岛外原同安县(包括集美、海沧)所属各地区道场,计有寺 30 所、院 10 所、岩 26 所、堂 19 所。

佛门寺僧进住市、镇神道宫庙,这是厦门佛教的另一地方特色。从嘉庆初年(约 1797—1809 年)虎溪岩僧意藏首开先河进住朝天宫、释证容住持潮元宫起,至 20 世纪 30 年代初,全岛住僧宫庙共达 35 所。这些住僧宫庙大都通过改造,主奉或兼奉佛菩萨圣像,并开展佛教法事活动,成为佛教的道场。如养真宫原祀吴真人和妈祖,佛乘和尚进住后将真人、妈祖迁移后殿,正殿改奉三宝,并经常举办诵经礼佛、拜忏等佛事活动。及至现在,养真宫仍是鹭岛唯一的住僧宫庙。此外,有些宫庙改为菜姑住持道场,如龙泉宫、灵应殿等。其他如内武庙和潮元宫,则由厦门佛教居士林改造为佛教居士林活动场所。

厦门地区佛教寺、院、岩、堂的分布均分岛内(思明、湖里区)和岛外(同安、翔安、集美、海沧区)两部分,并以寺、院、岩、庵、堂(林、精舍)、住僧宫庙分类,按始建年代先后为序编排。



# 大事记

## 唐(五代)

同安(时称大同场)大轮山始建泗洲院,后改“兴教寺”。

莆田黄氏女在同安城郊(今岳口村)结庐修行。黄氏女生西后,里人于此建黄佛寺。

同安东郊同山(后称梅山)上开建梅山寺。

唐武宗会昌年间(841—846年),黄蘗山僧义安,因会昌废佛,潜居同安西北夕阳山,依岩住修(现龙门寺旧址),后就山中圆寂,事迹无闻。后唐兴佛,其宗门后裔就岩下建寺纪念,并以大师“归去真寂然”称真寂寺。在此前后在大帽山麓开建甘露寺,近郊建拱莲古寺,北桐山麓建泗洲院(后改明觉院)。

后唐时期鹭岛有陈、薛两大家族相继徙居鹭岛,时称“南陈北薛”。陈氏家族在其聚居地建觉性院,为厦门最早民建佛院。

五代随王潮入闽的佛岭叶氏家族徙居同安,在城南九曜山之南麓开建佛岗院。

泉州刺史王延彬重建同安真寂寺。

后唐长兴三年(932年)[一说大成四年(929年)],升大同场为同安县。

南唐保大年间(943—957年),同安重修黄佛寺并改名为“天兴寺”。

五代僧清浩在五老峰山麓依岩结茅住修,称泗洲(院),是为鹭岛见于旧志记载的第一座僧建小佛院。

五代闽王之子王延钧、王延政后裔先后徙居同安。王延钧后裔在北辰山下建北山院(后改岩);王延政后裔在同安豪山下建泗洲院,后改称圣果院。并分别在北山岩、圣果院右侧建闽王祠。

## 宋代

天圣年间(1023—1032年),同安县南建资福院。

熙宁二年(1069年),同安兴教寺扩建,改称“梵天寺”,作为十方丛林,据传下属有72院(庵),寺产殷实,拥有大量的田租产业。

治平二年(1065年),同安天兴寺改称鹿苑。元泰定年间(1324—1328年)重建,复旧名。

治平年间(1064—1067年),文翠禅师在五老峰原泗洲(院)旧址结茅禅修,改称“无尽岩”。

元祐八年(1093年),僧定宗设计并参与募建同安西安桥。

大观年间(1107—1110年),僧清豁,邑人徐诚倡建同安苧溪桥(现集美区坂头),桥建成后,就桥东侧建泗洲院。后改观音院(俗称观音宫)。

南宋建炎、绍兴年间(1127—1162年),同安香山上开建一座颇具规模的香山岩(又称清水岩),历代多次重修,住僧众多。

同期,同安莲花山上建太华岩,朱熹在岩前巨石题刻楷书“太华岩”三个大字。





绍兴后期,由于南宋小朝廷加重赋税,盛极一时的梵天寺收入不足以应重赋,因之衰落,朱熹有吟梵天寺的诗称曰:“输尽王租生意微,老僧行乞暮还归。空山日落无钟鼓,唯见虚堂蝙蝠飞。”

淳熙十四年(1187年),同安僧道震修葺大嶝屿至大埕6座石桥以及石路13000余步。

端平元年(1234年),同安豪岭康氏盛族于豪山(又称圣水泉山)上开建慈云岩,又称端平岩,殿堂毕具,颇具规模。

景定年间(1260—1264年),僧妙谦捐钱十千,支持同安古道十八盘的建设。

## 元代

泰定年间(1324—1328年),重建同安天兴寺。

元统二年(1334年),石室禅院僧晦庵化募重建梵宫殿宇。

至元年间(1335—1340年),同安真寂寺圯废。

至正十四年(1354年),梵天寺毁于山寇。

同安豪绅王西畴捐租120石予豪山圣果院,后又于院侧重建闽王祠,献田30亩供住持僧作为管理祭祀之用。明代后期,上述田租寺产先后被住持僧变卖殆尽,院中有碑文记载其事。

西山上建白云岩。

## 明代

洪武十年(1377年),重建同安天兴寺。

同年,住持僧无为禅师及其弟子智性法师合力募资重建同安梵天寺。

洪武十至二十年间(1377—1387年),洪济山上始建方广寺,后改云顶岩。上有洪武十四年名人题刻“天际”两字,为鹭岛诸山发现年代最早题刻,是为鹭岛第一座僧建寺岩。(僧号未详,待考)

洪武十八年(1385年),同安天兴寺僧觉光和尚,燃指断臂倡修苦行,被县官视为异端,流放鹭岛,居五老峰下宋僧旧址无尽岩。于岩壁亲题“息心断臂”四字,以明心志。后得陈氏家族资助,于无尽岩下(今南普陀寺法堂)兴建普照寺,是为鹭岛僧建第一座寺院。

洪武二十四年(1391年),僧雪峰重建同安真寂寺。

洪武二十七年(1394年),在嘉禾屿建造中左千户所城,以防海寇骚扰。

洪武年间(1368—1398年),宋理学家邵雍十三代孙邵亨购买同安西山,重兴白云岩。

永乐年间(1403—1424年),僧志和重修天兴寺,后废。

永乐十三年(1415年),月照禅师开辟万寿岩,创建佛教道场。

永乐年间(1403—1424年),圆镜禅师大规模拓建厦门禾山觉性院,常住僧九十余人。

成化年间(1465—1487年),梵天寺僧定波禅师就天兴寺废址上建精舍住修,至正德年间(1506—1521年)又被县官赵汝弼拆毁,改建粮仓。

嘉靖年间(1522—1566年),进士陈健于同安宫田社(今属大同镇)创建西园院,以供其妹出家静修。

嘉靖、隆庆年间(1522—1572年),浙江按察副使刘存德之弟刘存业捐地扩建同安梅山寺。

万历十一年(1583年),厦门乡宦池浴德开拓醉仙岩,于岩下“醴泉洞”侧建“九仙祠”,祀何氏九仙,后就岩改天界寺。



万历十四年(1586年),有僧在日光岩下依岩结庵住修,称莲花庵。

万历三十至四十年间(1602—1612年),名士林懋时于玉屏山挖石穿洞,先在山南开凿白鹿洞,后向山背进展,于虎溪岩开凿“稜层”、“摹天”、“虎口”诸洞,手书“稜层”、“摹天”大字,并亲自架梯摩刻洞额。

万历三十九年(1611年),同安知县李春开捐资募修西山白云岩。

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名士池显方在玉屏山上建玉屏寺,与山僧谈禅论道,后改称“虎溪岩”。

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同安县学诸生曾追芳在城西北肇建开年寺,后废。

万历年间(1573—1620年),寺僧雾云在普照寺上侧建碧泉岩(又称石室岩),明末清初废。

万历年间(1573—1620年),有道士建太平观。清乾隆年间(1736—1795年),南普陀寺如渊和尚改道观为佛教道场,称“太平岩”。

万历年间(1573—1620年),有挥尘和尚于白鹤岭下开建白鹤岩,是为该岩开山一世祖。

崇祯年间(1628—1644年),厦门普照寺因寺租流失开始衰败,据崇祯十三年(1640年)太常寺卿林宗载《田租入寺志》记载,普照寺至断臂禅师时“租乃大旺”,后因“农田水租多人豪右”,租入不足以供国课,因而香灯不继,当时住持僧了蕴几乎要弃寺而去。林氏乃将其子所购寺租田种一石八斗献归寺方,并立碑以志其事。

明末,有吴姓善士于吴仓社后山下掘地得宝,发愿建寺祀佛,因建宝山岩。

明末,泉州开元寺僧明任从安溪卓锡厦门,住半山堂(即今寿山岩)。明任善行草大字,工诗,与厦门名士纪许国等友善往来,纪许国有诗记其事。

明末,僧维信师祖向定远侯郑联募地创建万石岩。

[按]厦门本岛有许多寺岩均建于明代中后期,如碧山岩、石泉岩、金鸡亭、龙湫亭等,有些寺岩还留有名人题刻。因缺乏建寺具体年代,从略不载。这些寺岩,清康熙二年(1663年)大都毁于兵燹。至康熙二十二年施琅平定台湾,厦门复治后才陆续重建。

## 清代

顺治二年(1645年),明锦衣卫陆昆亨追随南明唐王朱聿键。越年,唐王遇难后,遁入厦门出家为僧。

顺治三年(1646年),明隆武小朝廷御史涂仲吉遁至厦门,削发为僧。

顺治四年(1647年),僧无疑化募重建同安西安桥,同时在大帽山麓重建甘露寺。

顺治五年(1648年)八月,清兵攻克被郑成功占领的同安县城,大肆屠杀。同安城关无辜居民被清兵杀死数万人。僧无疑率其徒七人和幸存群众一道收敛掩埋,合葬于大轮山下。顺治七年,改建合葬处为“同归所”。

顺治初,抗清义士刘子葵在惠安举义,被清兵追捕,全家被禁,乃削发为僧,逃至厦门,与纪许国诸名士友善往来。

顺治初年,厦门名士杨乘机怀亡国之痛,愤然削发为僧,自号“鹭岛遁人”。其父复社党人杨期演于康熙元年(1662年),也“僧帽缁衣”隐居后溪村。

顺治七年(1650年),明兵部给事中姚翼明随明鲁王朱以海来厦,后入洪济山云顶岩为僧。

顺治十一年(1654年)五月,黄蘗宗隐元和尚及其弟子从厦门乘郑成功商船赴日本传教。隐元后被尊为日本佛教黄蘗宗开宗祖师。



顺治十二年(1655年),郑成功置厦门为思明州。

顺治十二年(1655年),原唐王隆武小朝廷兵部尚书唐显悦全家避居厦门,入云顶岩归隐,自号“云衲子”。

顺治十三年(1656年),隐元和尚弟子木庵禅师应召从厦门东渡日本长崎,助其师隐元开建日本万福寺,寺为日本黄蘗宗祖庭。木庵禅师后又在日本长崎、京都等地建寺十座,木庵禅师被尊为黄蘗宗第二代祖师。

顺治十八年(明永历十五年,1661年),郑成功东渡台湾,翌年病逝。其妾名瑜,留居厦门,闻讯作诗哭之云:“赤手曾扶明日月,丹心犹照汉乾坤。”后入厦门削发为尼以终。

顺治年间(1644—1661年),前明举人刘霖任倡修同安梅山寺。

顺治年间(1644—1661年),郑成功据厦抗清时,还有阮文锡、纪保国、李逢春、洪思、谢元忭、林英、骆亦至、吴亦庵等一批朱明王朝遗臣义士在厦门先后落发为僧。

康熙二年(1663年),同安鼎尾村明代监察御史黄仲晔(后改名“其晟”),随南明永历帝朱由榔在广西抗清被捕,生死不明,其夫人改府第为佛堂,称“大德堂”,带领全家女眷带发修行奉佛。此后大德堂成为菜姑住修场所,世代相传。

康熙九年(1670年),僧无疑再次募修同安西安桥。

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靖海将军施琅复台后驻镇厦门,越岁,捐俸为倡,重建普照寺殿堂,新建大悲阁,并由此改称“南普陀寺”。施琅恭请临济三十五代宗师慧日住持南普陀寺,是为南普陀寺开山第一代祖师。

施琅建南普陀寺后,又捐资重建万石岩。

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僧光隐重建宝山岩,励行农禅,躬耕自食,粒积衣钵之资,购置田产。雍正九年(1731年),刻石列产,告诫后来徒众严守田产,坚持农禅,力耕自食。

康熙四十年(1701年),福建水师提督吴英(晋江人),捐资倡建虎溪岩,并礼聘黄蘗宗隐元和尚第四代徒孙元飞禅师住持,经十多年的经营,重建大雄宝殿、垂云楼、啸亭、伏虎洞以及僧寮堂院。释元飞被推尊为虎溪岩开山祖师。

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芾老和尚创建白鹿洞佛宇。

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冬,南普陀寺开山祖师慧日禅师圆寂,越年春其弟子通意法师建舍利塔于南普陀寺左侧五老峰下(现厦门大学校园内)。

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提督蓝理重修万石岩侧中岩,并立从征澎湖阵亡将士祠,置田一石一斗,供寺僧作为祭祀香灯费,并镌刻碑文志载田产。

雍正五年(1727年)十月,虎溪岩住持元飞应提督蓝廷珍、海防同知陆箕永之请,在本岩启建万寿大法会,并开堂说法。

雍正十二年(1734年),海防同知李璋捐资重修虎溪岩,扩建准提阁、弥勒楼和“供佛泉”、“飞鲸石”诸胜。

乾隆初,醉仙岩僧月松与厦门名士黄日纪,相与谋建佛殿于醴泉岩侧,并改醉仙岩为“天界寺”。寺建成后,僧月松于“天界”石下为黄日纪建造一座纪念亭,遂称“黄亭”。

乾隆十四年(1749年),同安贡生陈秉礼捐资重修县西桐岗山明觉院。

是年,虎溪岩僧佛悯于厦门港打石字下海滨募建海蜃寺。二十七年,台湾知县夏瑚设“太平船”,专运大陆流落台湾死亡军民尸骨棺木来厦,征用海蜃寺为停棺处,年拨白银30两(后加至75两),供寺僧作为祭祀孤魂的香资费用。



乾隆二十年(1755年),重建同安智门院。院始建于宋,元、明多次重修,废于明嘉靖年间(1522—1566年)。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虎溪岩住持佛悯应缙绅之请,就本岩启建三坛授戒法会。

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虎溪岩僧瑞琳募建鼓浪屿日光岩,扩建殿宇、楼亭。

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秋,台风暴雨,虎溪岩山崩石坠,大殿尽毁,独佛像完好无损,一时称奇。厦门士绅司马梁居士捐资重修大殿。

是年,僧瑞晃于鼓浪屿三丘田建瑞晃庵。

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六月,朝廷颁布废止僧人出家官给度牒制度。从此,僧侣得以自由收度弟子,不受官府限制。

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冬,南普陀寺住持佛颜应黄仕简等缙绅之请,就南普陀寺启建开授三坛传戒大法会。

乾隆五十三年(1788年),南普陀寺前树立御制碑文八段,并建四座碑亭以护,称“御碑亭”。碑文为清高宗弘历亲撰,记述平定台湾林爽文等战功。

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僧佛悯重修虎溪岩丈室、禅堂。

乾隆年间(1736—1795年),虎溪岩僧佛寿、佛宾先后越洋出国,远赴南洋弘法,一居越南,一居三宝瓏,此为厦门僧人最早出国弘法的记载。

乾隆年间(1736—1795年),虎溪岩衍派僧意藏进住朝天宫,首开厦门寺僧进住城镇神庙之风。

乾隆年间(1736—1795年),同安知县李芬,明新、邵召南,梅山寺住持僧奕振及乡耆李猷等相继倡捐募资重修梅山寺及梅亭。

嘉庆十二年(1807年),僧通庸,字达中,重修天界寺,并于寺侧建达中庵,后改“紫云岩”。

嘉庆十八年(1813年),水师提督王得禄以海战得女神天妃庇护,重修扩建三丘田瑞晃庵,改祀天妃,易称“三和宫”,并于宫后刻石题记。道光初,王得禄去任,住僧恢复主殿奉佛,改三和宫为“法海院”。

道光四年(1824年),提督许松年倡修鸿山寺,增建弥陀庵于寺侧,塑十八罗汉以祀。

道光五年(1825年),中岩信众成立董事会,集资重修寺宇寮舍。

道光十一年(1831年),僧省己醵金重修南普陀寺。

道光十五年(1835年),日光岩楼亭倒塌,殿宇倾危,长乐人林鍼捐资重修,翻建东、西厢房,并于石室前建拜亭。

道光十九年(1839年),居士林西园等以紫云岩多蚁蛀蚀殿宇,卜地左侧,募建新殿。咸丰五年(1855年),复与李开瑞募资新建正殿和禅房。越岁,重新凌云阁,并于阁前构亭,称“洽然亭”。

咸丰四年(1854年),同安太华岩寺僧参与“小刀会”反清活动,被清兵围剿,寺因之被毁。

同治八年(1869年),天界寺僧心奉改建金鸡亭为小寺,仍祀观音大士。

同治十年(1871年),士绅陈逢义等集资重建鸿山寺大雄宝殿。

光绪十九年(1893年),喜参和尚应聘来厦住持鸿山寺,全面重修寺宇。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喜参住持南普陀寺,募资新修殿宇堂舍,二十九年(1903年)开堂传戒,十方缙素数百人前来受戒。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日本佛教东本愿寺派、净土真宗太谷派和天理教等,先后派遣开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教士(僧侣)来厦门传教,租赁民房为教堂。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日本领事利用日僧制造“厦门事件”。是年8月24日,日领事唆使日僧放火自焚租用民房的东本愿寺,并以此为借口派水兵登陆,在虎头山架炮,胁迫要强行租赁虎头山下大片土地。事变之后,厦门市民自发奋起反抗,经美英领事斡旋,方告平息。事后,日本佛教诸派在厦门受到市民的抵制,先后悄然回国。

是年,南院喝云派有益禅师云游南洋群岛,募资重修厦门觉性院。

光绪三十年(1904年),漳州佛化和尚应厦门庆善堂佛教徒的邀请,率领弟子多人来厦,就荷庵启建水陆法会。荷庵小岛为之拥塞,盛况空前。

是年,会泉和尚从浙江宁波天童寺参学多年回厦,在寿山岩开讲《楞严经》,此为会泉首登经坛说法之始。

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一代高僧虚云和尚为赴京迎请《龙藏大藏经》事,从云南来厦,邀请挚友转道和尚协助;回程复经厦门,郑重委托转道协助办理藏经通过南洋运转云南事宜。

光绪末年,菜姑叶茶花在李仔山募地创建延寿堂。后两年先天派菜姑又于延寿堂侧募建印(应)月堂(以上两堂于1957年李仔山兴建厦门宾馆时,被分别迁置)。

光绪末年,同安举人张菱等倡修梵天寺。

宣统二年(1910年),先天派菜姑林玉兰在厦禾路募建佛顶寺,后皈依佛教。

宣统三年(1911年),南普陀寺住持喜参和尚恭请佛化和尚为南普陀寺住持。是年六月初八日,喜参和尚于南普陀寺圆寂。

宣统年间(1909—1911年),厦门虎溪岩僧会机法师在同安妙高山上开建佛国寺。

## 民国时期

### 民国元年(1912年)

福建成立“中华佛教会福建分会”,闽南同时成立“漳泉汀龙永佛教分会”,公推佛化和尚为会长,设办事处于南普陀寺。

### 民国2年(1913年)

是年,厦门本岛从同安县析出,独立建置称“思明县”。

是年,南普陀寺创办“旃檀学林”,聘请释转初为林长兼教务长。

### 民国7年(1918年)

8月,军阀北军营长张树成以梵天寺僧支持革命军为由,冲击寺宇,杀害住持古峰和尚及其徒众8人,并纵火焚毁殿堂。

是年,南普陀寺大悲殿遭回禄之灾。不久,住持转逢和监院性愿合力募建。

### 民国8年(1919年)

性愿和尚于南普陀寺创办“景峰佛学社”,亲授《大乘起信论》。释瑞今、释广心为助理讲师,并礼聘居士杜万空任国文教习。每天听课学员达70多人。

### 民国9年(1920年)

香港商人蒋以德居士捐献巨资,重修南普陀寺大雄宝殿和钟鼓楼。

### 民国10年(1921年)

4月,爱国华侨陈嘉庚在南普陀寺东创建厦门大学,由南普陀寺让出大片土地,作为大学建校基地。





是年，会泉大师首次剃度女弟子宏定尼师，是为近代厦门第一位落发出家比丘尼。

### 民国 12 年(1923 年)

岁末，北京“中华佛化新青年会总会”总干事张宗载和宁达蕴居士，应邀来厦，协助开展佛化运动。

### 民国 13 年(1924 年)

2月2日，厦门佛教居士叶青眼、蔡吉堂、王振邦等人，在鸿山寺发起组织“闽南佛化新青年会”。三月，建立“佛化新青年世界宣传队”，创办《佛音》会刊，组织“念佛会”、“演讲会”，在厦门以至漳州、泉州各地，开展广泛的“佛化”宣传。在闽南佛教史上，首开厦门居士佛教登坛说法的新纪元。

3月，南普陀寺住持转逢和尚将原临济喝云宗派所属的南普陀寺，献为选贤制的十方丛林，推选黄蘖宗派的会泉和尚为首任方丈，首次打破闽南佛门子孙传承制度，填补厦门历史上没有丛林禅寺的空白。

是年，军阀混战，同安梅山寺和朱子祠被毁，仅余大雄宝殿。

### 民国 14 年(1925 年)

秋，转逢和尚协同南普陀寺会泉方丈创办闽南佛学院(以下简称“闽院”)，为福建第一所新型的僧伽教育学府。由会泉兼任院长，聘请安徽佛教学校导师释常惺为副院长，主持院务工作。中秋佳节，学院举行开学典礼，首届招收省内外学僧72人。

是年，菜姑陈妙卿于厦门古城西路141号创建妙清寺。

### 民国 15 年(1926 年)

10月18日，高僧太虚大师首次来厦，会泉、转逢和尚及居士蔡吉堂、王振邦等在南普陀寺举办盛大欢迎会，太虚大师对南普陀寺创办佛学院和闽南佛化新青年会的弘法活动十分赞赏。

是年，会泉法师在南普陀寺启建水陆大法会。

是年，僧清智募资全面翻修日光岩，扩建大雄宝殿和僧舍楼房。

是年，会泉和尚于鸿山寺设立“厦门佛教弘誓会”。

### 民国 16 年(1927 年)

3月，南普陀寺首届方丈会泉三年任满，推举太虚大师继任。公推转逢和尚往上海礼聘。5月，太虚大师应聘来厦，就任南普陀寺第二届方丈兼闽院院长。

9月27日，太虚大师主持闽院秋季开学典礼。为学僧讲《救僧运动》。

年底，闽院少数学僧乘太虚和常惺正副院长不在时，煽动反对常住的风潮，局面混乱，一时失控。太虚大师闻讯，指派他的弟子大醒、芝峰、寄尘等法师来厦处理学潮。经过一番整顿，学僧所剩无几，学院暂时停课。翌年7月，学院出台新规章，向全国发布招生简章，招取新学僧。

是年，释转岸募资重修太平岩。

### 民国 17 年(1928 年)

3月，闽南佛学院创办《现代僧伽》季刊，至1932年1月第五卷第一期，改刊名为《现代佛教》。

7月，南普陀寺大悲殿香炉失火焚毁。监院性愿多方募资复建。

8月，太虚大师赴欧洲弘法，历经荷、比、法、德、英、美各国，次年回国。

11月，著名高僧弘一大师首次入闽，小住厦门南普陀寺，受到会泉、性愿诸法师热诚接待。弘一大师原欲往暹罗行脚，途经厦门，陈嘉庚胞弟陈敬贤居士挽留鹭江小住，后因身体不适，移